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392)

## 海外監管公佈 附屬公司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之建議股份改革計劃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董事會宣佈,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間接擁有附屬公司北京燕京(其內資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已開始實施股份改革程序。

於本公佈日期,北京燕京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已暫停買賣,以待另行刊發載有股份改革計劃詳情之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當局頒佈之相關規則及規例,包括《關於推進資本市場改革開放和穩定發展的若干意見》、《關於上市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的指導意見》及《上市公司股權分置改革管理辦法》,本公司之間接擁有附屬公司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京」,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其內資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已就制定股份改革計劃及召開相關股東會議之可行性及時間安排,向深圳證券交易所諮詢意見。

於本公佈日期,北京燕京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已暫停買賣,以待另行刊發載有股份改革詳情之公佈。北京燕京將根據股份改革之進展情況,在適當及必要時披露股份改革計劃之詳情。

本公司將遵循上市規則項下之披露規定披露北京燕京股份改革之其他進展及股份改革計劃之詳情。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譚振輝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衣錫群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成先生、白金榮 先生、郭迎明先生、劉凱先生、鄭萬河先生、郭普金先生、周思先生及鄂萌先生;獨立非執 行董事為劉漢銓先生、李東海博士、王憲章先生、武捷思先生及白德能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